

“每次面对国旗宣誓,都是一次精神洗礼”

2023年上海检察机关宪法宣誓活动举行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当天上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举行2023年上海检察机关宪法宣誓活动。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勇监誓。宪法宣誓活动依照《上海检察机关

宪法宣誓组织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2023年新任命的市检察院、检察院分院、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参加宣誓。市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检委会专职委员,市检察院各部门、沪东检察院、沪西检察院、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负责人出席宣誓活动。

“每次面对国旗,举起右手庄严宣誓,都是经历一次精神洗礼。”市检察院第二分院检委会委员、第一检察部主任崔晓丽说,“自从把检察工作作为职业选择之时,我就把对宪法法律的信仰、尊崇与坚守作为自己的终生追求。宪法赋予人民检察院法律监督职权,作为一名新时代检察官,必须时刻铭记责

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站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肩负着‘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使命,努力推进实现‘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任务。我将牢记誓言,忠诚履职,恪尽职守,为国家法治建设、为检察事业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迎国家宪法日,上海金融法院上海证监局联合发布典型案例进一步引导私募行业合法合规经营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徐佳云 谢金钗

本报讯 在12·4国家宪法日来临之际,上海金融法院联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选编10件涉私募基金典型案例向社会发布,旨在进一步引导私募行业合法合规经营,维护资本市场秩序。

上海金融法院发布了近年来审理的5件典型私募基金案例。相关典型案例呈现清晰界定私募基金参与主体的权责、充分保护私募基金投资者合法权益、维护私募基金市场安全稳定有序运行等特点。

上海金融法院介绍,私募基金纠纷涉及投资者、管理人、托管人、销售机构、投资标的公司等多方主体,各位主体法律关系和权责分配较为复杂。对于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实控人向投资者推销私募基金的行为,坚持实质审查原则,有证据证明构成实质代销关系的,认定实控人负有告知说明义务和适当性义务。对于金融机构在销售阶段未履行信息说明和风险揭示

义务的,判令其承担缔约过失责任,促进金融机构充分履行义务。

考虑到私募基金市场信息不对称、投资者对复杂金融产品缺乏判断能力等现实状况,畅通司法救济路径,依法保护金融消费者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对于存在嵌套关系的私募基金产品,在投资者对其管理人索赔无法实现救济的情形下,支持投资者直接起诉次级投资项目的管理人。

上海证监局发布了近年来稽查或行政处罚的5件典型行政违法案例,呈现双管齐下严格追究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责任人员违法责任,坚决纠正募集、投资、管理等核心业务环节违规行为等特点。

记者注意到,此次上海证监局发布的相关案例涉及15家私募基金管理人及12名相关责任人员,其中包含某荣系、某安系涉“系”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责任人员。自2014年《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实施以来,上海证监局共对23家私募基金管理人立案调查,特别是对5起涉“系”机构的严重违规行为进行处罚,有效促进了行业生态净化并持续向好。

弘扬宪法精神 传递海关力量

上海海关开展2023年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

□见习记者 王葳然 通讯员 郑晨

本报讯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上海海关以“弘扬宪法精神 传递海关力量”为主题,开展2023年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交流如何将宪法精神融入海关依法把关的法治实践。

在吴淞口国际邮轮港内,为更好服务邮轮经济高质量发展,宝山海关组织宪法宣传周普法活动,精准普及邮轮检疫监管海关相关法律法规,帮助企业全面了解法律政策,更好迎接邮轮产业新发展。海关关员全面讲解了行邮监管、卫生检疫、邮轮船供等领域执法依据和执法程序,并解答邮轮公司代表提出的关于征税、卫生检疫、携带物、运输工具等方面的疑惑。嘉定海关组织开展“宪法宣传进校园”主题活动,海关关员将宪法与青少年权益保护相结合,对校园欺凌、聚众斗殴等案件产生的原因进行分析,

对在校学生如何预防犯罪及面对不法侵害时如何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进行了重点讲解。

上海海关、保税区海关与上海海关学院法律系,共同组织开展“法润青春 ‘宪’给关院的你”活动,发放《防范外来物种入侵 共建美丽生态家园》《邮寄物品 守法先行》等宣传资料,鼓励学生全面深入学习海关法律体系。

上海海关下属各隶属海关,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浦江海关与辖区司法所、公安机关、社区居委联合开展“宪法宣传进社区 服务群众零距离”活动;虹口海关“法制工作室”开展专项法律咨询;黄浦海关为AEO高级认证企业提供法治大餐,提供贸易通关“高级定制”服务……各隶属海关持续推动宪法宣传教育走深走实,有效提升法治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大手牵小手,“宪”在就出发

浦东法院举行国家宪法日宣传教育活动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王英鸽 董雪皓 杨泓艺

本报讯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如何有效抓住这一重点群体,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让法治精神深入孩子们心中?昨天正值第十个国家宪法日,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在浦东图书馆举行“‘宪’在出发 法育未来”国家宪法日宣传教育活动。浦东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朱丹,党组成员、副院长罗开卷出席活动。浦东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孙忠耘主持活动。

部分上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浦东新区政协委员,浦东新区司法局、教发院相关负责人,浦东法院新任审委会委员、新提任庭长副庭长代表、初任法官代表,浦东新区竹园小学师生代表及部分媒体记者参加活动。

大手牵小手 铮铮誓言,字字铿锵

“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活动伊始,庄严有力的宣誓声回荡在整个活动现场。

上午9时20分,宪法宣誓仪式开始。全体起立,奏唱国歌。随后,在朱丹院长监誓下,全国模范法官、浦东法院审委会专职委员马超杰手抚宪法、领诵誓词,21名新任审委会委员、新提任庭长副庭长代表及初任法官代表列队站立,身着法袍,右手高举,庄严宣誓。

台上铮铮誓言,字字铿锵。台下学生们稚嫩的脸上满是认真和坚定,一颗颗尊崇宪法、信仰法治的种子在他们心中悄然萌发、滋长……

今年8月,浦东法院创编的普法漫画绘本《开心漫漫看》第三册“网络安全篇”正式面向全国公开发行。活动中,罗开卷副院长现场推介新书并向与会嘉宾赠书。该书历经两年打磨,精选10起真实案例,以生动有趣的形式,帮助孩子们甄别网络潜在风险,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朱丹院长在讲话中强调,人民法官是维护宪法、实施宪法的主力军,应当成为全社会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楷模,应当成为宪法的忠诚信仰者、忠实捍卫者、忠心宣传者。同时寄语现场同学们,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谆谆教诲,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怀抱梦想又脚踏实地,敢想敢为又善作善成,勇担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重任。

你问我来答 明法于心,与光同行

“大家知道为什么今天是国家宪法日吗?”下半场,第四届上海法院“十佳青年”、浦东法院“春天的蒲公英”讲师团夏艳法官以《与宪同行 与法共进》为题,为学生们带来了一堂生动的宪法公开课。

授课中,夏艳法官以“宪法守护一生”为切入点,引导同学们了解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从小事做起,从身边事做起,争做“宪法小卫士”。

干货满满的公开课后,知识竞赛拉开帷幕。为了更好检验大家的学习效果,法官结合授课内容现场出题,同学们活学活用,争相举手抢答,参与热情十分高涨。

一直以来,浦东法院高度重视青少年法治教育,连续15年开展“春天的蒲公英”普法项目,累计开展法治授课700余次,受众范围覆盖数万名学生。下一步,浦东法院将深入开展“法治副校长”品牌项目,开发精品法治课程,持续推动青少年法治教育规范化、制度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倾情守护“少年的你”。